

十佳“家庭警察”出炉

通讯员 王雨佳 金华政法融媒体中心 项雅琦

本报讯 近日,金华市公安局江南分局举行以“平安共建、护航共富、多元共治、警网共融、和美共创”为主题的十佳“家庭警察”推介暨品牌LOGO发布仪式,公布2024年度十佳“家庭警察”名单,并为获得“初心为民”“赤心奉献”“臻心守护”“丹心护航”“匠心铸盾”称号的民警颁奖。

据了解,江南公安分局扎实推进共治警务,于2019年4月首创“家庭警察”制度,向社会公布所有“家庭警察”微信号,实名认证派出所、社区名称及民警姓名,让警察“驻守”在各个微信群中,与群众零距离互动,进一步丰富主防内涵,成为探索“互联网+枫桥经验”的有效路径。目前,江南公安分局所有社区民警都是辖区居民的“家庭警察”,随时为居民提供帮助。

不久前,金华开发区中村社区居民何先生通过“家庭警察”微信联系到江南派出所民警胡海清,说自己平常忙于工作不能按时回家,疏于对妻子和孩子的关心与照顾,从而引发家庭矛盾,现在实在没办法了向民警求助。了解情况后,胡海清立即联合社区干部分别与夫妻俩沟通劝解。最终,夫妻俩言归于好。“不知道为啥,听了胡警官一番‘土道理’,气也消了,理也顺了,反而觉得为了琐事争吵不值得。”何先生的妻子说。“调解社区矛盾纠纷,必须对各种法律知识和风俗习惯了然于胸,将乡情、乡愁、乡音、乡亲融为一体。”过去一年里,胡海清有效办结推送警情122次,主动调解矛盾60余次,在此次十佳“家庭警察”评选中,他获得了“臻心守护”称号。

撑起校园“平安伞”

通讯员 黄明鸣

本报讯 近日,安吉县灵峰街道社会治理办联合司法所、禁毒办走进灵峰第八小学,开展以安全教育为主题的开学第一课教育讲座,聚焦当下热点安全问题,护航学生健康成长。

现场,灵峰街道社会治理办主任卢生宏以“诚信为本、反诈同行”为主题,深入浅出地向学生们讲解品性重要性,并着重讲解了崇尚科学、反邪教、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等方面知识。随后,受邀律师通过互动形式开展校园防欺凌教育,以案例生动形象地教导学生们如何分辨校园欺凌、如何保护自己。禁毒社工则通过案例分析及实物展示等,向学生们普及禁毒知识,帮助他们提高警惕性,远离潜在危险。

下一步,安吉县灵峰街道将持续加大对校园安全的监督指导力度,进一步增强学校的安全管理意识,提升校园安全防范水平,为广大师生创造一个安全、和谐的学习和工作环境。

庭审“搬”进村委会

通讯员 乔丹 姚晴佩

本报讯 近日,衢州智造新城人民法院把庭审“搬”进村委会,巡回审理一起兄弟之间的法定继承纠纷案件,并通过共享法庭全程直播。本案中,兄弟三人的母亲于2020年10月去世,留有660多平方米的山地、50余平方米的自留地,生前未立遗嘱和遗赠。2018年,二儿子将山地出租,至2023年产生1600元租金收益,包括自留地皆为其占有使用。其余两人要求将山地租金及自留地进行平均分配,均遭到拒绝,遂提起诉讼。考虑到这类家事纠纷在农村较为普遍,为实现“审理一案、教育一片、影响一方”,法官决定对该案进行巡回审判。经法官庭后调解,双方当事人自愿达成协议,母亲留有的山地和自留地由三兄弟共同经营,所得收益由三兄弟各享有三分之一。



“三好服务”惠民生

通讯员 董心瑶 姜笑庆 金华政法融媒体中心 项雅琦

本报讯 近年来,金华市婺城区白龙桥镇金奥社区积极打造“建好大网格、当好大管家、办好大小事”的“三好服务”治理模式,为居民排忧解难。

建好大网格。社区坚持“党建+网格”理念,根据“300户至500户一网格,50户至80户一微网格”的原则,设置网格16个、微网格97个,选优配强“1+3+N”网格治理团队,有效集结网格长、专职网格员、兼职网格员、检察官、法官、社区民警等力量,推动网格化服务管理提质增效。

当好大管家。社区积极打造贴心、爱心、暖心、舒心、放心的“五心”社区党建品牌,针对“一老”,社区为80周岁以上行动不便的老人提供上门送餐服务;针对“一小”,社区搭建“爱心托班”,常年开展“文明实践直通车”,组织阅读写作、书法绘画、少儿主持等课外活动;针对弱势群体,社区每周走访,关注他们的身心健康和生活需求。

办好大小事。社区创新“搭建平台一站调解、凝聚力量下沉调解、整合资源联动调解、商会参与商事调解”四级调解模式,小矛盾网格调,一般矛盾社区调,疑难纠纷专职调解员调,重大疑难纠纷专业调,成功打造以劳模说事评理团队、“金婺坊老娘舅”团队为代表的调解品牌,确保矛盾纠纷得到妥善化解。

宁波千溢项目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宁波兴路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宁波千溢项目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宁波兴路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债权转让合同》(协议编号:QYXMR202206001),宁波千溢项目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所合法拥有的本公告项下债权(包括债权及担保从权利)依法转让给了宁波兴路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宁波千溢项目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特公告通知债务人及各担保人或义务承担人,从公告之日起向宁波兴路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履行相关义务。宁波兴路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人,现公告要求债务人及担保人或义务承担人,从公告之日起向宁波

兴路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项下约定的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或法院判决书所确定的义务。特此公告。

宁波千溢联系电话:0574-87203892

宁波兴路联系电话:13056820159

宁波千溢项目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兴路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2024年9月12日

序号	债权人	借款人名称	债务情况		担保人
			本金	欠息	基准日
1	宁波兴路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宇星硅钢工业有限公司	198,414,633.67	50,929,616.82	本公司余额暂估金额计算至2022年8月12日,账面利息余额暂估金额计算至2021年1月31日,罗慰民、罗利群、宁波罗兰贸易有限公司、宁波宇能复合铜带有限公司、宁波群发贸易有限公司、宁波裕东集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浙江兆隆合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慈溪市众鑫化纤有限公司、华鑫化纤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合计		人民币	198,414,633.67	50,929,616.82	

宁波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德盈电气制造有限公司等4户债权资产处置公告

宁波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拟对浙江德盈电气制造有限公司等4户债权资产进行处置。截至2024年5月15日,该4户债权的本金余额为人民币叁仟肆佰伍拾叁万贰仟壹佰伍拾叁元陆角玖分(小写:34,532,153.69元)。债务人及担保人均位于宁波市。

特别提示:资产信息仅供参考,我公司不对其承担任何法律责任。本次资产处置可采取单户处置、部分组包处置或整体组包处置,我公司可能根据有关规定和要求对资产项目和处置方案作适当调整。

本次资产处置的交易对象须为法人、自然人、其他组织,并应具备如注册资金、资信证明、境内企业等条件。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管理层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人员等关联人或者上述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以及与参与不良债权转让的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国企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

负责人等有近亲属关系的人员不得购买或变相购买该资产包。

本次公告有效期:15个工作日

受理征询或异议有效期:15个工作日,如对本次处置有任何疑问或异议请与我公司联系。

联系人:梁经理 联系电话:0574-81873352

公司地址:宁波市鄞州区福明街道中山东路1800号国华金融中心26-28

序号	债务人名称	债权本金	债权利息	代垫费用	保证情况
1	宁波百基乐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9,999,993.23	13,984,725.11	28,767.11	赛亿电器集团有限公司、张位冲、沈成英保证担保
2	浙江德盈电气制造有限公司	9,949,000.00	14,593,542.43	0.00	赛亿电器集团有限公司、杜姜、周升耀、蔡伯南、沈晓庆保证担保
3	宁波市方圆电器有限公司	11,481,253.28	16,181,967.81	0.00	赛亿电器集团有限公司、周孟冲、陈利关保证担保
4	慈溪市实通电缆有限公司	3,101,907.18	4,175,407.21	0.00	宁波市方圆电器有限公司、罗乾飞、沈晓儿保证担保
合计		34,532,153.69	48,935,642.56	28,767.11	

以上信息仅供参考,最终以借据、合同、法院判决等有关法律资料为准,我公司不对其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层

对排斥、阻挠异议或征询的行为可向公司稽核部门举报,举报电话:0574-81873327。

特别声明:本公告不构成一项要约,债权情况以实际为准。

宁波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9月12日

附件:债权资产清单(基准日:2024年5月15日,单位:人民币元)